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基坑 工程施工专业承包项目合同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该合同是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合同，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及盖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不可抗力因素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合同的履行产生一定的影响。合同双方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2.合同履行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将有一定的提升作用。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披露了“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基坑工程施工专业承包项目”的中标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基坑工程施工专业承包项目中标的公告》。

该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合同已签订，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近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基坑工程施工专业承包项目合同》（合同编号：SJX-GC-2023-005）。

1.工程内容：该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 10811 m²，建成后建筑规模约为 149140 平方米。本项目基坑占地面积约为 10400 m²，基坑长度方向约为 127m，基坑宽度方向约为 78m，基坑周长约 400m，开挖深度约 14.5m。主要建设内容为基坑支护、土方开挖（包含旧基础破除）、基坑工程检测及监测等。基坑支护安全等级为一级，基坑支护结构重要性系数为 1.1，拟采用内支撑加旋挖灌注桩、三轴搅拌桩止水的支护方案（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2.交易对手方：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

3.合同类型：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合同。

4.合同标的：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基坑工程。

5.合同金额：68,805,282.86 元。

6.合同工期：240 日历天。

（二）构成关联交易的原因

由于该工程业主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控股”）



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接该业主的上述工程构成关联交易。

（三）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包含于该预计当中。

（四）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

1.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315 号自编 1 栋 107 室（仅限办公）。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主要办公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315 号自编 1 栋 107 室（仅限办公）。

4.法定代表人：廖秋华。

5.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6.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住房租赁;企业总部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房地产经纪等。

7.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和最近一



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历史沿革

根据 2021 年 10 月 15 日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建鑫公司投资开发建设广州市天河区金融城“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的批复》（粤建集函〔2021〕172 号），同意由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设立独资项目公司对广州市天河区金融城东区 AT091412 地块进行投资开发建设及运营工作。

2022 年 6 月 6 日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注册资本金 1 亿元，经营范围为商务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地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315 号自编 1 栋 107 室，法定代表人为廖秋华。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是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及运营工作，并设置综合管理部、财务部、工程部、成本合同部及运营管理部。

2.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正式成立，主要的业务为负责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及运营工作。目前，公司根据项目地块出让条件，正在全力推动地块土壤修复工作。

3.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总 资 产	-	192,567.90
净 资 产	-	-13.07
营 业 收 入	-	0
净 利 润	-	-313.07

(三) 关联关系：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公司与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四) 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基坑工程总用地面积约为 10811 m²，建成后建筑规模约为 149140 平方米。本项目基坑占地面积约为 10400 m²，基坑长度方向约为 127m，基坑宽度方向约为 78m，基坑周长约 400m，开挖深度约 14.5m。主要建设内容为基坑支护、土方开挖（包含旧基础破除）、基坑工程检测及监测等。基坑支护安全等级为一级，基坑支护结构重要性系数为 1.1，拟采用内支撑加旋挖灌注桩、三轴搅拌桩止水的支护方案（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签订合同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经公开招标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工程名称：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基坑工程。

(二) 主要权利义务：

1. 发包人（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遵守法律，并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批准或备案，提供施工现场，提供施工条件，支付合同价款，组织竣工验收等。

2.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遵守法律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编制竣工资料等。

(二) 工程内容：该工程总用地面积约为 10811 m²，建成后建筑规模约为 149140 平方米。本项目基坑占地面积约为 10400 m²，基坑长度方向约为 127m，基坑宽度方向约为 78m，基坑周长约 400m，开挖深度约 14.5m。主要建设内容为基坑支护、土方开挖（包含旧基础破除）、基坑工程检测及监测等。基坑支护安全等级为一级，基坑支护结构重要性系数为 1.1，拟采用内支撑加旋挖灌注桩、三轴搅拌桩止水的支护方案（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 合同金额：68,805,282.86 元。

(四) 定价依据：合同价格经公开招标确定。

(五) 合同工期：240 日历天。

(六) 结算方式：工程施工进度款按月计量和支付。

(七) 主要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违约导致工程暂停



施工、停止履行合同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给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2. 承包人（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违约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工期延误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其为实施合同而签订的材料和设备的采购合同的权益转让给发包人，承包人应在收到解除合同通知后，协助发包人与采购合同的供应商达成相关的转让协议。

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八）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及盖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无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七、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接该工程施工项目是为了扩大工程施工业务规模，提升盈利水平，承建该项目对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建工集团及公司的经营业绩



有一定的提升作用。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建工控股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18,520.56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类关联交易包含以前年度承接的工程施工项目，在本年度实际发生的工程施工金额)。

九、备查文件

1.《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基坑工程施工专业承包项目合同》。

2.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 日